

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2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兑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940,92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3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8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2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3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2,92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1%；反对股数 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892,92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1%；反对股数 4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费林森、曹园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天禾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27 日